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文件

云财〔2017〕72号

关于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

广州市白云区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白云区本级预算业经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批复你单位2017年部门预算（见附表）。请按规定在15日内批复所属各单位预算，各预算单位应严格执行。

- 附件：1. 收支预算总表；
2. 支出预算总表；
3. 日常公用支出预算表；
4. 专项支出预算表。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局

2017年4月25日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功能科目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他支出				
科目代码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一次性支出	经常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4,132,120.04	5,749,165.47	3,219,525.47	394,100.00	2,135,540.00	58,382,954.57	50,000.00	58,332,954.57				
			白云区残疾人联合会		64,132,120.04	5,749,165.47	3,219,525.47	394,100.00	2,135,540.00	58,382,954.57	50,000.00	58,332,954.57				
			广州市白云区残疾人联合会机关	214001	60,270,573.45	3,154,473.76	1,314,945.76	195,600.00	1,643,928.00	57,116,099.69	50,000.00	57,066,099.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523,723.45	2,548,473.76	1,314,945.76	195,600.00	1,037,928.00	56,975,249.69	50,000.00	56,925,249.69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54,988.00	754,988.00			754,988.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01	754,988.00	754,988.00			754,988.00							
	11		残疾人事业		58,768,735.45	1,793,485.76	1,314,945.76	195,600.00	282,940.00	56,975,249.69	50,000.00	56,925,249.69				
208	11	01	行政运行（残疾人事业）	214001	1,810,251.76	1,793,485.76	1,314,945.76	195,600.00	282,940.00	16,766.00		16,766.00				
208	11	04	残疾人康复	214001	6,358,100.00					6,358,100.00		6,358,100.00				
208	11	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14001	3,375,500.00					3,375,500.00		3,375,500.0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14001	17,500,000.00					17,500,000.00		17,500,000.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4001	29,724,883.69					29,724,883.69	50,000.00	29,674,883.69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4001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3,000.00	583,000.00			583,00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583,000.00	583,000.00			583,0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4001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14001	433,000.00	433,000.00			433,000.00							

功能科目			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其他支出			
科目代码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一次性支出	经常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小计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229			其他支出		140,850.00					140,850.00		140,850.00				
	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0,850.00					140,850.00		140,850.0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14001	140,850.00					140,850.00		140,850.00				
			白云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所	214002	3,861,546.59	2,594,691.71	1,904,579.71	198,500.00	491,612.00	1,266,854.88		1,266,854.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57,646.59	2,290,791.71	1,904,579.71	198,500.00	187,712.00	1,266,854.88		1,266,854.8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8,780.00	28,780.00			28,78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4002	28,780.00	28,780.00			28,780.00							
	11		残疾人事业		3,528,866.59	2,262,011.71	1,904,579.71	198,500.00	158,932.00	1,266,854.88		1,266,854.88				
208	11	01	行政运行（残疾人事业）	214002	885,765.60	885,765.60	657,553.60	128,500.00	99,712.00							
208	11	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14002	2,643,100.99	1,376,246.11	1,247,026.11	70,000.00	59,220.00	1,266,854.88		1,266,854.8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07		计划生育事务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4002	23,000.00	23,000.00			23,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0,900.00	280,900.00			280,90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280,900.00	280,900.00			280,9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4002	98,000.00	98,000.00			98,0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14002	182,900.00	182,900.00			182,900.00							

专项支出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性基金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财政代管户（街镇账户）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合计	当年资金		上年财政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安排合计	当年基金	上年结转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合计	上年结转	行政事业性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政府性基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当年资金										省安排	市安排									
合计			58,382,954.57	32,502,909.85	20,426,930.85	12,075,979.00	140,850.00	140,850.00					23,237,600.00	23,237,600.00							2,501,594.72	2,501,594.72				
白云区残疾人联合会			58,382,954.57	32,502,909.85	20,426,930.85	12,075,979.00	140,850.00	140,850.00					23,237,600.00	23,237,600.00							2,501,594.72	2,501,594.72				
广州市白云区残疾人联合会机关			57,116,099.69	32,232,909.85	20,156,930.85	12,075,979.00	140,850.00	140,850.00					23,237,600.00	23,237,600.00							1,504,739.84	1,504,739.84				
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			57,066,099.69	32,182,909.85	20,106,930.85	12,075,979.00	140,850.00	140,850.00					23,237,600.00	23,237,600.00							1,504,739.84	1,504,739.84				
贫困残疾人专项补助金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广州市民政局转发关于我省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管理使用有关问题的通知》（穗财保〔2014〕129号）】安排贫困残疾人专项补助资金1217.53万元。	12,175,300.00	12,175,300.00	12,175,300.00																					
春节、中秋、助残日慰问经费		1、春节慰问经费 2、中秋慰问经费 3、助残日慰问残疾人、精康医院、红十字会医院、托养机构、小太阳特教中心、街镇工疗机构 共安排85万元。	850,000.00	850,000.00	850,000.00																					
康复费		1、医疗类费用（1）资助精神障碍患者门诊服药经费：每人每月200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2）资助精神障碍患者住院康复经费 每人每年10000元，由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2、康复辅助器材费用：（1）由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含其他康复费用（含肢体、视力、智力、听力语言等残疾康复等）。（2）首次办理残疾人证评残资助费。3、康复协调费用 根据穗残联〔2016〕11号文，区级康复经费可安排康复协调费用，用于支付康复资助费用银行转账费用、康复资助政策宣传费用。 共安排150万元。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重度残疾人托养经费		资助50名重度残疾人集中托养，每人每月资助2300元，50人×12月×2300元/人/月=1380000元。	1,380,000.00	1,380,000.00	1,380,000.00																					
残疾人服务机构资助费用		1、根据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资助试行办法〉的通知》。资助残疾人服务机构社工服务、新增床位费、长期托养，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2、根据市残联、市民政、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资助试行办法〉的通知》（穗残联〔2012〕11号），2016年向我区申报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日间训练资助有广州市小太阳特殊儿童康复中心、广州市康智乐务中心等三间机构，为我区45名残疾人进行了日间训练。 共安排20万元。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残疾人特殊教育经费		1、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生活补助，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2、残疾人教育奖励费用，市、区按两级财政5:5分担。3、残疾儿童学前教育经费和生活补助费。4、寄宿贫困残疾学生生活费资助，根据市残联、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和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扶助残疾人教育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残联〔2012〕94号）； 共安排50万元。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扶持福利企业发展促进安置残疾人就业资助经费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扶持福利企业发展促进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的意见》（穗府办〔2013〕11号）及《广州市扶持社会福利企业发展促进集中安置残疾人就业实施办法》（穗民〔2013〕204号），安排经费100万元。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性基金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财政代管户（街镇账户）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合计	当年资金		上年财政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安排合计	当年基金	上年结转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合计	上年结转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政府性基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当年资金										省安排	市安排											
	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经费	1、白云区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购买服务,市、区两级财政按5:5分担。2、白云区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场地租赁费用3、白云区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服务质量第三方评估费用4、白云区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服务过程督导费用 共安排40万元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康园工疗机构经费	全区22个康园工疗站,每站26人,共572人。1、康复训练经费:411.84万元。根据《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康园工疗机构及工疗人员资助标准的通知》(穗残联〔2014〕49号),每人每月600元标准。2、职业训练津贴:根据《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康园工疗机构及工疗人员资助标准的通知》(穗残联〔2014〕49号),每人每天补贴15元。3、购买服务经费(2014年新增资助项目)根据《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康园工疗机构及工疗人员资助标准的通知》(穗残联〔2014〕49号),每人每月7元标准。2017年康园工疗机构经费安排150万元。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运动员竞赛费用	组织残疾人运动员参加广州市田径、游泳、乒乓球、羽毛球、轮椅篮球等5个项目单项锦标赛训练费用共6万元。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文体宣传经费	1、日常文体宣传 宣传自强优秀残疾人事业、宣传助残扶残及先进事迹、日常宣传费、区残联网站维护费。2、助残日宣传活动及宣传品制作、宣传横幅、宣传画制作。3、残疾人协会活动经费 全区有肢残协会、聋人协会、盲人协会、精残亲友协会、智残亲友协会共五个协会 4、开展残疾人读书活动(穗残联〔2011〕187号)根据市残联、市文广局《关于成立全市残疾人阅读指导委员会并组织残疾人开展读书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5、助残周活动费用 共安排2万元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残疾个体从业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2015社保年度(2015.7-2016.6)符合申龄残疾个体从业人员社保补贴有1人,共参保为7个月(2015年7月至2016.1月),其中单位缴费部分为4550元,市、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分担,我区应承担2275元。预计2016社保年度(2016.7-2017.6)符合申龄残疾个体从业人员社保补贴有1人,2015年单位缴费部分为7747元,预计社保缴费标准上浮10%,则单位缴费部分为8521.7元,市、区两级财政按5:5比例分担,我区应分担4260.85元。共安排0.65万元。	6,535.85	6,535.85	6,535.85																							
	业务转账手续费	根据银行规定,转拨到个人账户手续费是0.5元/笔,转拨到单位账户的手续费分别是:1万以下,5元/笔;1万(含)至10万以下,10元/笔;10万(含)至50万以下,15元/笔;50万(含)以上,25元/笔。1、贫困残疾人专项补助金转账手续费,未成年且本人无经济收入一级残疾人生活津贴全年拟发放324人次,其他贫困残疾人专项补助金一个季度发放16351人次,合计所需经费:(16351人次/季度×4个季度+324人次)×0.5元/人次=32864元(1人次为1笔,计收0.5元/笔)。2、慰问残疾人转账手续费,春节、助残日和中秋节各慰问残疾人2100人次,合计所需经费:2100人次×0.5元/人次×3个节日=3150元。3、残疾人教育经费转账手续费,一次性发放残疾人教育补助经费1100人次,所需转账费为:1100人次×0.5元/人次=550元。4、转拨残疾人康复机构、民办服务机构专项经费转账手续费,一个季度平均转拨35个机构,按每笔手续费10元计算,所需经费:10元/笔/季度×35个×4个季度=1400元。5、残疾人机动车燃油补贴转账手续费,一次性发放730人次,所需经费:730人次×0.5元/人次=365元。共3.8万元。	38,329.00	38,329.00	38,329.00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			政府性基金安排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				财政代管户（街镇账户）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合计	当年资金		上年财政结转资金	政府性基金安排合计	当年基金	上年结转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合计	上年结转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安排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政府性基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其他当年资金										省安排	市安排										
	白云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所		1,266,854.88	270,000.00	270,000.00																	996,854.88	996,854.88				
	商品和服务支出（专项）		1,266,854.88	270,000.00	270,000.00																	996,854.88	996,854.88				
	残疾人就业与培训费	1、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费 2、职业培训费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开展“加强残疾人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穗残联〔2011〕40号）、《关于我市“残疾人职业培训促进就业年”新增就业任务的督办通知》（穗残联〔2011〕196号），先培训后就业。 3、区残疾人就业培训基地补贴费 共安排20万元。	200,000.00 ✓	200,000.00	200,000.00																						
	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年审经费	用于聘请年审工作人员及配置开展年审工作必需的设备及耗材。	50,000.00 ✓	50,000.00	50,000.00																						
	与残疾人劳动、培训就业相关的其它支出	为促进残疾人就业，与各用人单位、社会各界之间的协调联系，或举办相关活动、招聘会、雇主培训等。	20,000.00 ✓	20,000.00	20,000.00																						
	财政代管原基本户资金		996,854.88																			996,854.88	996,854.88				

公开方式：免于公开

社保科

2017年4月26日印发
